

证券代码：838202

证券简称：名品电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泉州市名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1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颜凌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傅小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会秘书丁燕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一职，经公司董事长颜凌峰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聘任傅小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傅小生，男，1981年11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三明高等专

科学校，大专学历。2005年6月至2007年6月，供职于蜡笔小新（福建）有限公司，担任总账会计；2007年6月至2012年12月，供职于福建格来德服饰实业有限，担任财务经理；2012年12月至2016年3月，供职于泉州市名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经理，2016年4月至今，供职于泉州市名品电子股份公司，担任财务总监。

上述聘任董事会秘书，具备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。

傅小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。

傅小生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595-22418768

电子邮箱：qzfd@minpn.com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董事丁燕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一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傅小生为公司董事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：

傅小生，男，1981年11月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毕业于三明高等专科学校，大专学历。2005年6月至2007年6月，供职于蜡笔小新（福建）有限公司，担任总账会计；2007年6月至2012年12月，供职于福建格来德服饰实业有限，担任财务经理；2012年12月至2016年3月，供职于泉州市名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经理；2016年4月至今，供职于泉州市名品电子股份公司，担任财务总监。傅小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、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前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

不存在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上述须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泉州市名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泉州市名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2 日